

誰在近用媒介？ 初探報紙讀者投書的文化資本生態

鄧宗聖*

《摘要》

本研究以 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探討報紙投書版實踐媒介近用的現況。「媒介近用」的精神在於負起社會責任並開創與民眾積極的互動關係，然而投書版再現投書者的職業、頭銜時，無形將社會實體的制度性文化資本所構連的社會地位帶入投書場域，而投書者身份與主題的代表性與象徵性，可能降低弱勢個人近用媒介的意願。媒體是社會公器，媒體應反省如何更接近媒介近用的精神，而民眾也應該培養媒體是公共領域的意識，主動參與媒介近用的活動。

關鍵詞：媒介近用、社會責任、文化資本、公共領域



*南華大學傳播管理研究所研究生。E-mail: lily6943.tw@yahoo.com.tw
本研究宣讀於 2004 年中華傳播學會澳門年會，感謝陳婷玉教授在論文撰寫過程的鼓勵與指導，唐士哲、戴皖文、劉立行等教授，高譜鎮學長以及研討會來賓提供的寶貴意見。在此特別要感謝兩位匿名評審的批評與建議，使本人受益無窮。

壹、研究動機與問題

自民國 77 年報禁解除後，自由市場的報業競爭日趨白熱化，版面與內容的改變亦帶來前所未有的豐富與多元。報紙是媒體市場中最資深的舵手，在新興科技還未成熟前，扮演國家社會與人民的橋樑；儘管現在廣播、電視等大眾媒介日益普及，但是報紙的深入報導以及一般民眾能近用參與的特性，仍是這些新興大眾媒介無法取代的。

英漢大眾傳播字典中，近用的概念在報紙中是為接近新聞來源權 (access to sources)。接近新聞來源權的主要概念卻有兩種，一種是新聞記者應有權力，得以與新聞來源相接近；另一種則是新聞媒體開放，讓大眾自由接近（英漢大眾傳播辭典，1983），報紙顯然將兩種意涵發揮的淋漓盡致。在台灣，報紙開闢「讀者投書」的形式，鼓勵一般民眾能針對時事發表意見，國內學者認為這是媒介近用的具體實踐（新聞評議會，1988）。

固然報業之間在競爭下會此消彼長，但是經營良善的報業卻在擴張事業版圖以及內容版面的同時，讀者投書卻沒有等比例的增加。儘管比較柔性的內容（副刊、家庭生活版等等）已經漸漸讓一般民眾近用，但是類似讀者投書的版面，一般民眾接近並發表對於時政看法與意見，似乎不如菁英份子來得多。由於報紙的版面有限，所以必須選擇性的刊登投書。每家報社在判斷讀者投書價值時，通常考慮的焦點是投書內容是否為「重要議題」，所以並不會受到寫信者的「身份」影響（Lesly, 1998；石芳瑜等譯，2000：417），然而實際情況似乎並非如此。

本研究注意到國內現今刊登出的讀者投書有一個有趣的現象：讀者投書所刊登之作者，常被標記其「職業身份」或「地位」，與其「論述的主題」相互呼應，顯示其投書內容與其身份的高度相關，而似乎教育程度高、社會地位顯著等文化資本較高的菁英份子，被刊登文章的機會，比一般民眾還要多，篇幅或版位也較顯著。

資本的概念源於經濟的範疇，但 Bourdieu 却將資本的概念轉化發展為經濟資本、文化資本、社會資本、象徵資本，四種不同的形式（Bonnewitz, 1997；孫智綺譯，2002）。四種資本交互作用、累積並產生影響，Bourdieu 認為社會上每一個行動者，會因為其資本結構及資本總量決定在社會階級空間裡的位置，而文化資本主要概念為知識能力的總體資格，文化資本的制度化形式（如學歷、專業背景），亦帶來行動者的信用和權威，形成一套規矩。媒體提供的公共領域—讀者投書，由於版面有限，因此將選擇性地接納投書者，然而媒體人的視野，卻可能受到其自身的文化資本影響，在處理投書時，會對投書者的身份（文化資本）、論述主題以及言說形式產生一套下意識的規矩或習慣。

基於以上所述，本研究主要探討的問題是：在讀者投書版面中，以文化資本的概念來分類，那麼被刊登的投書者，會是呈現怎樣的文化資本生態？若將讀者投書視為一個公共領域，那麼參與公共領域的意見多元以及不受身份地位影響的理想型態，與讀者投書版面中所呈現的現實情況，存在著怎麼樣的距離？

貳、文獻探討

在文獻探討的部分，本研究第一部份先觸及「讀者投書」概念的思想脈絡，並且加入公共領域、多元主義的對話，討論媒介近用的理想型態；第二部分則討論媒體的菁英性格與社會制度性文化資本之間的互動，可能會為投書版面帶來的問題。

一、讀者投書意涵的思想脈絡

（一）從社會責任的角度談起

台灣解嚴前，國內學者朱傳譽（1984）認為，如果傳播事業能成為社會事業，由企業捐款成立基金會，大家以服務社會為目的，就可以開

關讀者之頁，充分反映民眾意見，監督自己也監督政府；另外還可以開闢社會服務欄，盡可能的為社會服務，傳播事業的經濟既不需要廣告客戶，也可以讓廣告成為一種社會服務，使傳播機構充分發揮服務社會的功能。儘管解嚴後，事實並不是如此，但我們可以看到「社會責任」的概念，像是讀者之頁、社會服務欄等。

社會責任概念源自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的新聞自由調查委員會（The Commission Freedom of the Press）成立，1947年委員會發表報告指出：

1. 社會大眾接觸媒介，發表意見（access to media）機會越來越受限制；
2. 新聞界未能滿足社會需要；
3. 新聞媒介的業主所從事的活動往往違反社會道德。（引自黃新生，1987：214）

由於該項報告，因此提出社會責任的概念，而國內學者黃新生（1987）亦認為，新聞媒介在享受新聞自由的同時，要基於理性，對於社會的問題，進行公正有效的辯論，這是善盡社會責任的一種表現，如此新聞自由才應受到尊重與保障。Hiebert 等人（Hiebert et al, 1991；潘順邦譯，1995）談及社會責任制度時指出，大眾媒介仍然是私有的，但必須按社會的認可行事。如果它們不為各種社會利益所服務，亦或是如果威脅社會安全，那麼它們就要被政府接管，用以確保公共安全或福利，但政府接管並不會是社會大眾所接受的，因此媒體必須發展媒介近用。

媒介近用對於一個報業本身而言的確很重要。台灣的報業在資本主義的經濟制度運作下，進入徹底自由化的市場競爭，新聞已經是一個商品，報紙無冕王的理想還需與現實妥協，因此我們對於傳媒企業化現象不難理解，但我們必須煩惱的是，傳媒若受到極少數受利潤動機驅使的人控制太多，那麼媒介本身如社會公器般的角色將使人憂心，報社將面對社會責任以及發展媒介近用（the right to access to the media）的問題

(Hiebert et al, 1991；潘順邦譯，1995）。

媒體的社會責任，一直是很抽象的概念，而媒介近用一直是社會責任論學者專家所提倡的具體實踐。美國學者 Schramm 曾經強調，社會責任論是新自由主義的新聞自由，是積極的新聞自由！除了不受外力控制以外，還要展開群眾的關係、改善和政府的聯繫、參加社會的活動以及解決社會的需要（引自朱傳譽，1984）。台灣媒介第四權的展現與概念受人爭議，民間發起媒體環保、媒體評鑑、媒體觀察等活動，無一不是在提醒第四權的新聞自由，別因為在利潤市場導向的社會中走偏了方向，應該發揮自律及自省的能力並負起對於社會大眾的責任。不過單純從媒體報導的角度切入，媒體所呈現的言論仍就是所謂的媒體專業工作者所呈現的角度，社會大眾若不能近用媒介，就不算是與群眾展開雙向互動的積極關係。媒介與大眾的關係應該是雙向的，而不是單向的；動態的，而不是靜態的；讀者與報紙之間是必須是交互影響的（高天擎，1983）。

徐佳士認為我們在談讀者的時候，我們必須對「讀者」的兩項事實加以澄清：

1. 「讀者」不是一個整體的「他」，而是一群彼此互不相連的「他們」，他們不能夠聚集在一塊。
2. 「讀者」與報紙的關係上，扮演著兩種角色，一種是閱聽人，另一種則是公眾或公民。作為閱聽人，讀者可能被報紙所提供的內容所影響；但作為公眾或公民，讀者可以與報紙之間交互影響。（徐佳士，1973：21）

（二）公共領域、多元主義與媒介近用

1. 公共領域與媒介近用

林子儀指出（1993），依言論自由之思想理論來看，其主張賦予一般私人接近使用媒體權（the right of access to media）的原因，是因為媒

體所表達的意見與私人意見不成比例，為使人人都能受到同等尊重（equal respect），所以應視大眾媒介為一種「公共論壇」（Public forum），讓每個人都有傳達意見給大眾的機會。然而公共論壇是否與公共領域的概念相同呢？

西方遠在中古時期，並沒有所謂的社會空間可被稱之為「公共」，有權力的封建貴族總是向他們的人民展示權力。然而封建社會的衰亡、商業、議會、中產階級、印刷術的出現，讓「公共領域」生根於早期的西歐社會。當時確切組成公共領域的部分包括：受過教育、有財產的階層，而且幾乎為男性，通常透過放置在沙龍、咖啡館、俱樂部等地的一些媒體，像是期刊雜誌、小手冊或是報紙，進行資訊的交換並辯論新發生的事件，而上述所提的也是哈伯馬斯認為對於公共領域的概念最有意義的部分，中產階級（bourgeois）的公共領域在進步的工業資本主義以及大眾民主的社會福利階級脈絡下漸漸消失。在強調大眾民主的同時，公眾漸漸被排除在外了，在此同時許多低階教育的市民進入了這個場域。大部分的組織和利益團體取代了公眾，大眾媒介的盛行，特別是商業主義的邏輯轉換了公眾溝通到公共關係、廣告與娛樂，腐蝕公眾的批判功能（Dahlgren, 1995）。

因此一個理想的「公共」場域必須具有「開放性」，「公共論壇」若是將自身視為公共場域的前提下而設立，那麼就應該注意到「開放性」本身延異的內涵，以「公共論壇」來說，應包含「參與者」以及「議題」兩種面向（Habermas, 1984；Habermas, 1992），並且注意「平等」問題。

在談「平等權」時，是強調差異而非相同，然而「差異」本身就是來自於社會的語言系統（Thompson, 1998），因此「公共論壇」應重視「意見本身」的價值，而非「參與者代表性」的價值，「議題」與「參與者」應該多元開放：「議題」不存在著「不能談」與「不可批評」的禁忌，「參與者」也應撇開身份與議題的關連，進入場域後的投書表現，應該盡力呈現「意見價值」的平等，避免社會文化差異的再現（像是

個人身份地位、權力、名望，以及經濟影響力等因素）來影響言論價值的平等性。

儘管公共領域可以確切地表現出來，然而影響場域中理性溝通的危機在於「合法性」的問題，媒體自身「合法性」除了國家核准外，還有來自於讀者的認同與忠誠，像是部分媒體會宣稱自己閱聽眾或讀者，許多是有錢有勢或知識份子時，那麼其就是將自身與社會組織階級包裝起來，使之規範化，具有合法地位的觀念就如此地被運用，而「合法性」危機則來自於當一個體制被社會大眾發現他只是照顧部分人利益時，那麼就相對的會失去忠誠度與認同（Pusey, 1987；廖仁義譯，1989），像是現在民眾選擇媒體的行為，媒體的可信度往往與其政黨意識型態之間就有顯著關連（羅文輝，2004），因此媒體與其閱聽眾之間存在著緊張的關係，對於合法性存在的塑造與鞏固，往往使得部分非理性溝通的因素包裹在表現中。此外，投書者亦有其「合法性」的問題可以推敲，像是投書身份與其論述主題的關連性是否相當，也就是：是否採取其論述的適切性問題，這種適切性制度規範，表現在「審查與過濾的選擇制度」，我們目前看到所刊載的言論，是經過守門人的挑選所呈現的，基於以上對於「鞏固合法性意識型態」以及「高度選擇性」的討論，這是否可能會使公共領域的理想狀態失能呢？

不過，不論報紙、電視等大眾媒介，可以提供之版面或時間是有限的，根本無法允許漫無目的與限制的近用使用媒體權，因為這樣佔用媒體篇幅或時間，勢必會剝奪媒體本身的編輯職能，限制媒體的新聞自由權（引自林子儀，1993）。

2. 多元主義與媒介近用

多元主義觀點若應用在媒體層面，應兼顧媒體三個層面，包括：媒體所有權，媒體企業型態以及媒體內容，特別在媒體內容上，應就媒體反映社會的層面來分，多元化則應從政治、地區、及社會文化等三個面向來分析：

- (1) 政治面：是指不同政黨團體理念是否有均等充分機會反映，
- (2) 地區面：是指媒體分佈是否足夠普及，
- (3) 社會文化面：則是指社會中不同社群、階層或族群（尤其是少數族群）是否擁有頻道、所有權或接近使用權。
(McQuail, 1994；引自陳彥至，2003：57)

就報紙媒體之政治面向而言，過去有研究指出（蘇衡與林文政，1996），多數民眾認為媒體已經善盡監督政府的職責，但是傳達並反映政府的消息也太多，相對地剝削了民眾表達意見的管道；另外必須注意的是——「社會文化的面向」，社會文化面向，也就是比較關心媒介接近使用權是否能被弱勢團體、階層與族群所用，畢竟這些團體、階層或族群也都是較少被媒體注意與關心的。

要進入新聞版面，事實上不容易。英國的廣電媒體就是在菁英政治文化脈落和高度集中化（例如政黨、立法院等）的政府體系運作下，新聞工作者會因為壓力而不自覺地被組織化或高度集中化的菁英份子決定了他們的行動方向，並且仰賴權威的資訊來源（Curran, 1997；魏均與劉昌德譯，2001）。在國內也有學者指出，國內外相關研究都有發現社會菁英階層，像是政府官員、專家、學者等意見領袖，較容易取得媒介近用權（此處指的是新聞），相對弱勢族群若沒有集結發聲，很難取得媒體中發言的機會，因此出現在媒體上的，多是社會利益既得者（鄭自隆與莊克仁，2003）。在過去的調查研究中也證實，非營利組織等第三部門中，儘管參與組織的成員有六成集中在專業或中上階層的人士，但新聞媒體對於組織主張的議題仍缺乏關心⁽¹⁾（蕭新煌，2002）。

「投書」在意義上有兩層意涵，一種是社會責任所強調的「媒介近用」，另一種則是有心人士的「非廣告的傳播」。所謂「非廣告的傳播」，也就是利用媒體本身的特性而爭取曝光的機會，沒有廣告意圖而且不必付費，只是單純的建立認知情感的傳播方式⁽²⁾，像是許多單位機

關就會主動採取資訊津貼的方式（發新聞稿），提供記者便利的新聞（記者或編輯仍具有選擇性），因此「媒介近用」的意義與功能，會因其自身的社會角色或目的，做出相異於社會責任觀點的詮釋，然而比較起「新聞」而言，如果「讀者投書版」對投書人姓名職稱的刊載不顯著，那麼對於特定人士（候選人等）而言傳播效果是「有」但是「不大」（鄭自隆，1992），如今若媒體為了證明其來源的可信度與專業度，而將「頭銜」標記清清楚楚，並非只標示姓名（表示負責）與相關職業（可信度），若真被有心人士近用，那麼讀者投書園地不就失去他原本的意義。

讀者投書的本質，應屬於公共領域且兼顧多元主義的理想。但是讀者投書的版面，在報業面臨競爭的環境下，有限地不能容納太多的聲音，守門人迫於無奈，必須做出選擇與犧牲。守門人訂定遊戲規則的結果，使得公共領域的理想可能瓦解，讓「積極的新聞自由」所期待的雙向溝通與相互影響，只是理想。然而為什麼菁英比一般民眾容易受到守門人的青睞呢？與文化資本有關嗎？又可能是什麼原因造成「菁英近用媒介」的現象？

二、讀者投書園地——文化資本的展覽場

（一）媒介的菁英性格

韋伯在階層化（Stratification）的論述中，對於權力形式不平等提供三個面向，包括了、經濟、聲望以及純粹的權力，而構成這三類不同的團體基礎包含了：身份、階級、團體以及黨派（Cuff et al, 1998；林秀麗等譯，2003）。

新聞媒介是現今的第四權，屬於一個重要的權力機構，也是許多黨派、組織等爭相角逐的場域，許多組織機構專設專人或單位來處理對媒介的議題設定，借重媒介對大眾設定議題的效果，強化組織機構自身的議題的影響力（鄧宗聖，2003）。新聞媒介本身的權力，屬於理性合法型，也就是說基於民主社會中言論及新聞自由的法律規範所發展而來

(Cuff et al, 1998；林秀麗等譯，2003）。正如以上所述，新聞媒介機構的角色無形中佔據了社會的權力，但對於一個傳播學者而言，要將新聞媒體劃入菁英的上層階級是令人掙扎的思辨，然而新聞媒體的的確確是經常在接近上層社會階級的消息來源，提供豐富的訊息讓民眾知道，但是運用大眾媒介使這些被報導討論的菁英份子，快速地使民眾知曉、產生聲望，成為聲望建立的場所，而聲望往往也具有轉換的價值，亦即在聲望上占有越多，可以得到的也越多，由於聲望並非任何一種內在人格，所以新聞媒介成為聲望的疏通機構，對於個人而言，佔據新聞媒介中的位置，在很大程度上占有提昇其價值的機會，而新聞媒介的權力，也並非自身的屬性，但是其被視為宣傳機器（publicity machine）的本質，使其成為聲望的交換場所，意即越具有新聞價值，越能受到媒體的報導，提供新聞價值的人，新聞媒體提供名聲作為交換（Mills, 1956；王逸舟譯，1994）。

新聞媒體是否具有菁英的性格呢？我們討論這個概念的前提是，菁英的合而為一並非機構的合而為一的簡單反射，但是人和機構總是有所聯繫，而權力菁英的概念就是想確認這種聯繫，在某種程度上一個結構性利益的交換（Mills, 1956；引自王逸舟譯，1994：17）。由於菁英在社會體系中的具有聲望、權力、財富等各種類型（企業的、政治的、軍事的、警政的、宗教的、知識的）的「菁英份子」或「菁英機構」（洪志朋，2002），而新聞媒體也仰賴菁英份子精闢或類似的見解以及事件作為消息來源或是相互交換聲望的對象，因此新聞媒介與各類菁英相互交換的過程，結構在某些共同的利益上，相對於大眾（mass）更具有價值，媒介無形中被激發起菁英性格，也因此在服務大眾的同時，服膺了某種意識型態，將這樣的意識型態做了更多的論述，憑著設定議題的能力，強化自己的權力基礎。

「投書」在媒介性格裡是矛盾的，媒介要開放給大眾提供參與者公平均等的公共論域，但是必須堅守新聞自由賦予的「編輯職能」，不能刊登對於社會沒有「價值」的言論，但是投書內容的選擇與排除，究竟

以什麼做為判準呢？

（二）選擇與排除——文化資本的觀點

媒介近用的概念，是根基於「參與者開放」、「議題開放」與「意見價值平等」的特性，而新聞媒介的菁英特性，在概念上與其相衝突，媒體提供的公共領域，讓「多元、多樣」能進入這個場域，但媒體的菁英特性有可能成為選擇與排除的隱性因素。本研究將以文化資本的特性加以分析。

文化資本通常由學校系統或家庭傳承下來，並以三種型態呈現，包括（1）內化形式：例如舉止風範、（2）客觀形式：如名畫收藏等文化財貨、（3）制度化形式：經由制度的社會性認可，如學歷、專業背景（引自 Bonnewitz, 1997；孫智綺譯，2002：73）。

場域(field)、慣習(habitus)的概念可更深入地解釋文化資本具有優勢的可能性。場域的概念就像一場遊戲，當你進入這場遊戲的時候，彼此就必須競爭，在文化的場域中（像是：讀者投書），通常關心的是內在的權威性、認可、有儀式加冕過或者是其名聲。而慣習是一種無意識的表現，亦即媒介守門人與投書者之間的互動規則，在慣習的概念中，兩者的意識型態、階級或語言表達若相近，那麼就容易在已經設定好的場域得勝。依照其上述的邏輯要素來看，報紙的讀者投書版面就是一種場域(field)；而報紙所提供之版面，並不是無條件的接納行動者，行動者進入場域就如同進入遊戲，如果對於遊戲規則不熟悉則無法勝出；文化資本(capital)往往在文化場域中更具有效力，文化資本的多寡，也影響行動者在場域中的位置，資本與場域之間的關係則藉由慣習⁽³⁾ (habitus)來維繫，並且透過實踐來進行文化再生產（Bourdieu, 1993）。

文化資本制度化的形式（投書者的名聲、權威、認可、儀式加冕）對於讀者投書的遊戲規則提供相當具體的概念。讀者投書的守門人，就是遊戲規則的主宰者，在歡迎投稿的邀請中，規則是隱性不顯的，因此參與論壇的讀者，看似都不能熟悉規則，使得表面上看來，參與讀者投

書的「資本」是平等的，但事實上，守門人能夠要求、選擇與排除某些投書者的文章，就是一種權力的表現，當要求參與者提供職業或專業背景等資料，而刊登出投書的同時，大部分亦詳載其專業背景與職業，不能將其視為一個大眾中的讀者來看待，使得讀者投書將文化資本隱約地納入場域的遊戲規則，而文化資本的多寡亦即影響投書者的位置、論述空間，而守門人需要職業與專業背景的資料也可能成為其慣習。此外，由於媒體具有菁英的性格，投書者聲望較高，媒體採用此投書的可能性也比較高。

過去國內有研究調查顯示，負責讀者投書之守門人的最高學歷大多為大學以上，其中研究所的比例又佔了三分之一強（中華民國新聞評議會，1994：32）。文化資本強調的是知識能力的總體資格，投書者必須藉由文字論述（discourse）進入讀者投書的版面，而要能夠論述的前提必須是對於語文掌握的能力，由於文字符號的使用往往具有歧異性，亦即製碼端與解碼端因為社會、文化背景不同的脈絡下而有所不同，而解碼端亦能採取不同的解讀態度（Hall, 1993），在進入讀者投書的論述領域前，投書者必須經過守門人的篩選，投書者（製碼端）所使用的符碼若要讓守門人（解碼端）採取優勢的解讀（認同），那麼所使用的符碼必須類似，因此其背景或價值也必須類似才行，而文化資本的類似往往成為進入論述領域有力的條件。

由上述觀點來看，投書參與者有可能會因為與讀者投書守門人本身的文化資本與言說形式的接近，而較容易被採納。也就是說，守門人本身的文化資本越高，那麼越容易肯定文化資本相近或更高者的言說形式，這也無形中成為媒體公共論壇守門人的慣習(habitus)。儘管讀者投書的守門人，也許在處理讀者投書時的態度，仍然是希望親近大部分的公眾，但是自身語言受到文化資本與言說形式的差異影響，無形中將自身菁英特質反應在社會菁英的投書上。

(三) 制度性文化資本的延伸概念——象徵暴力？！

選擇與排除在有限的版面中是必然行動，但文化資本高者並不一定要比較容易勝出，以論述的合法性觀點來看，文化資本的高低與情境因素就相當有關聯。

在投書版面中，其情境因素所要考慮的就是「論述適切性」，像是社會治安、交通違規等議題，制度性文化資本的高低不一定能發揮積極的排除作用。然而對於版面的位置及大小有可能發揮「選擇性的作用」。因此身份與論述之間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而標記投書者的身份就是給予「論述適切性」的象徵，而最有力的符號不外乎是「職業」或是「頭銜」。

Bourdieu 所談及的制度性文化資本在此要做一個延伸，也就是不論「職業」或是「頭銜」，其實都有一個合法化的過程，都是經過社會認可的。像是教育性的文化制度資本，固然是由國家權威認同下發展出來的產物，但是一般合法立案的民間組織，其亦經過國家的儀式性認同（營業登記等）。當投書人以組織職業發表時，其實亦有其「制度性文化資本」，因此不單單只有在教育上才會呈現制度性文化資本。

儘管各種組織機關所賦予文化資本的程度或許沒有教育體制賦予權威性的象徵來的大，但是當論述主題相似其職業或情境背景時，亦比較容易被採用，像是環保的非營利組織在論述環保議題時，就可能有較高的近用權。而政府單位公部門的立法委員、國會助理、中央研究院研究員等，其在社會中被賦予的象徵，也使其在論述主題時，可能更具有某種程度的說服力。投書者憑藉著其職位的象徵特性，強化論述某一主題的適切性或專業性，而在職業欄中註解「資深的」等肯定性名詞，被用於強化投書者的論述強度，像是資深的媒體人，讓其論述時，使人產生深刻印象，像是：認為其觀察的角度與觀點會比較深刻等等。這些都隱約表現出象徵性，同時也可能是一種符號暴力（Bourdieu, 1993）。

綜觀上述可能與文化資本互動的因素，對於媒體守門人而言，當他

必須進行排除與選擇時，勢必會選擇站在對自身言論比較相近的立場（林雅萍，1993），而相近並非完全認同。但投書者若能具有影響力並協助媒體所關注的議題發酵，那麼投書者其身份與主題相符的象徵因素，更是強化投書者論述影響力的魔杖。

但這樣的現象，並不是媒介近用的本質與理想，版面有限性以及媒介機構的菁英特性是很難照顧到「弱勢讀者」。

參、研究方法

社會科學的研究方法通常使用調查法與訪問，而本研究考量到守門人對於自身的判斷可能會做「合理化解釋」，亦即會迴避敏感的問題。因此本研究以非介入式(unobtrusive methods)的研究方法分兩部份進行。第一部份是對於讀者投書中身份背景與論述主題做資料的蒐集，並採用內容分析系統化的方式，建構類目與分析單位，對於一定時間內的資料作有系統的分析。由於資料本身的表現並不足以推論因果關係，所以第二部份，本研究欲探討「場域」中的表現形式（有哪些單位組成？有哪些問題存在？），並以幾則文化資本高低差異較大的投書（論述字數）為例，以論述分析的方式，分析論述主題、論述者身份與其言語形式差異的意涵。

一、研究假設與樣本選取

本研究基於研究目的與問題，從文獻探討中釐清概念並做以下假設，以觀察媒體守門人對於投書選擇與排除的表現：

假設一：文化資本較高的投書者被媒體刊登的次數與文化資本較低的投書者者有顯著差異。

假設二：文化資本較高的投書者在投書中所論述的主題與文化資本較低的投書者所論述的主題相比較，會有明顯不同。

假設三：文化資本較高的投書者與文化資本較低的投書者所論述的

字數，平均而言，有顯著差異。

本研究的時間取樣範圍為一季三個月，即民國九十二年的一月一號至三月三十一號之間⁽⁴⁾，研究對象共計有三家商業平面媒體，包括：中國時報、聯合報、自由時報。研究的主要母體為，平面媒體中有讀者投書形式之版面，中國時報為「時論廣場」、聯合報為「民意論壇」、自由時報的「自由廣場」。

選擇三大報的原因有三：(1)中時、自由、聯合為國內發行量的前三名，因此在讀者眾多卻都只有一各版面的情形下，本研究認為這會是相當競爭激烈的場域。(2)中時與聯合的發行時間相當長，在讀者的數量上相當穩定、(3)自由時報雖然為較新的報紙，初期以促銷活動來增加發行量，而其鮮明的政黨立場也時常被國內研究者拿來與中時、聯合做比較，由於政治較勁的意味相當濃厚，因此基於以上三點選擇三大報。

在抽樣方面，本研究以系統隨機抽樣的方式，五日為一個週期，以每個月的 5 號、10 號、15 號、20 號、25 號、30 號為觀察日。為了避免系統性的誤差，本研究亦查閱了 92 年的日期分布，星期一到星期日均有樣本落入，且投書者議題因每日守門人決定重要議題的不同而不同，因此系統性抽樣符合本研究的目的。

二、分析方法

本研究一方面以量化的方式描繪媒體在選擇投書上的表現；另一方面則是以質化方法，透過論述分析來說明投書者的文化資本與象徵性在投書版上之再現意涵。檢視九十二年的一月一號至三月三十一號這三各月之間，企圖去發現隱藏在投書版面的後面關於文化資本與象徵性的運作。

(一) 定量分析——類目建構與分析單位

非介入式研究法最基本的觀察方法就如內容分析一般，以系統、定量的方式分析傳播媒體的表現。

本研究欲觀察每則投書的投書者身份與論述主題，因此本研究以「則」為單位。即在讀者投書版面中，每一則投書者的身份（職業欄中的標記）與主題，若每則投書有兩個以上的投書者，仍以一則計算，並依照投書者的排序，由上而下或由右而左，選取第一位投書者作為記錄對象；若每一個主題下有兩位投書者則分為兩則計算。若每則投書有兩個以上的論述主題，以主要論述（內容中論述次數最多的）的主題或論題主要對象（從政治面看經濟，經濟則為主要論述對象）為主，投書者的制度性文化資本層級以職業做為歸類判斷，觀察主題的方式先從標題判斷，再由內文判斷。此外，這裡所要分析的不包括中國時報的觀念平臺、聯合報的聯合筆記等由報社內撰寫的投書。根據文化制度性資本的概念，本研究將蒐集三大主要類目的資料，包括：投書者的制度性文化資本、論述的主題面向以及投書的來源、月份及篇幅。

1. 制度性文化資本

由於宰制階級的非主流者都是那些文化資本大於經濟資本者（Bonnewitz, 1997；孫智綺譯，2002），本研究亦認為讀者投書場域裡勝出的條件，必須文化資本與論述主題相互配合，亦即守門人選擇與排除的慣習。然而在每則投書的作者職業或專業背景並不能清楚地判斷文化資本的高低，但是每則投書的職業上附加的頭銜與專業位置，可以清楚發現制度性文化資本的相對位置，其亦可作為明確的測量項目。

過去並無相關的資料與研究提供適切的分類，因次本研究的類目依文獻的精神來作分析：由於類目的型態並非不變的，因次根據研究目的，本研究將「制度性文化資本」的類群，就讀者投書版面而言，依照投書者被刊登出的職業項目作為歸類的依據，而職業的部分又以台灣社會中所屬的位置加以區分。

本研究觀察三報投書中常出現的職業項目，並參考中研院 90 年代對台灣社會基本變遷的調查中，孫清山與黃毅志（1997）對於台灣階級結構的分析，依據其分類條件包括：流動機會、市場條件、經濟利益、

生活機會（平均教育年數與收入指標）將職業階級分為四類（專技管理佐理、買賣服務工作、勞動工人、農林漁牧獵）。本研究將這四類呼應投書者的職業，根據文化資本交互運作的觀點，認為四類職業的階級意識應為投書者在社會中所屬位置，並對照常出現的職業項目，依照本研究欲觀察的問題，歸納出制度性文化資本的五大群集（見表一）。

表一：投書者制度性文化資本操作化定義

制度性文化資本層級	操作化定義
高度	此類別較為特殊，只要其職業屬性標記具有組織行號、頭銜、稱謂等都歸納在此一類別（像是：民進黨主席、立法委員、基金會執行長、中央研究院研究員等）、民選公職（立法委員、市議員），此外高等教育部分包括此一類別的包括：大學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博士生。
中高度	職業屬性標記教職（教師、專科或講師）、校長、公務人員、國會助理、專業技術人員（醫、律師、工程師、顧問、研究員、臨床心理師等）、大學生、碩士生、藝術工作者（美術、戲劇、舞蹈等）。
中度	買賣服務工作人員（商、服務業、創投業等）、自由業（包括作家、文字工作者、影劇界、傳播（媒體）工作者、學生（高中生））。
中低度	職業屬性標記為工人（包括技工、司機、工廠員工等）、家管、軍人、榮民、學生（國高中生）。
低度文化資本	職業屬性標記為農林漁木工作者、家庭主婦。
其他	無法歸類於上述項目者。如球迷、學生家長、待業、留學生等等。

*本研究依研究問題將有標記頭銜之職業皆納入高度文化資本，而其他未標示頭銜之職業則依照職業別的差異，依序放入，但仍有可議之處，請見注釋⁽³⁾。

2. 論述的主題面向

基於窮近與互斥的歸納基本原則，本研究參考過去相關研究（趙登美，1988；鄭自隆、莊克仁，2003），論述主題部分區隔出 20 項類目包括：「政治」、「軍事」、「經濟」、「國際」、「商業」、「中國」、「教育文化」、「體育」、「娛樂、影視、電影」、「社會問題」、「司法」、「交通」、「政府、公家事務」、「農林漁牧」、「勞工事務」、「生態」、「醫療事務」、「人情趣味、人性關懷」、「媒體批評」、「其他」。

本研究採單一歸類法，一則讀者投書歸入一個主題類目，若有兩則或兩則以上讀者投書共用一標題，仍計為兩則或兩則以上。若一則投書涉及多項類目，則以投書內容及標題決定其所屬項目。

3. 讀者投書的來源、月份及篇幅

本研究登錄三報刊登出讀者投書的來源、月份及篇幅。

來源：資料來源以報別為登錄單位，聯合報標示阿拉伯數字 1，中國時報標示阿拉伯數字 2、自由時報標示阿拉伯數字 3。

月份：時間以月份為單位，一月代號為 1，二月為 2……依此類推。

篇幅：以字數為單位，不登錄標題，登錄論述的內容字數。將資料庫中的文字複製在 WORD 的文件處理軟體中，並以功能列中「工具」下的「字數統計」功能，計算其論述的字元。原則上，一個中文字是一個全形字元（含全形的標點符號），然而英文或其他半形字元有所出現時，則以其視窗中字數為基準。

（三）論述分析

藉由分析投書內容的量化數據，雖然能夠呈現不同文化資本階級投書者在讀者投書版面中分別所佔的比例、論述主題以及論述空間上的差異，但是在論述場域本身的特性，以及文化資本高低角色地位上的差異，並無法深入呈現，因此本研究輔以論述分析的方式，對於所蒐集的資

料進行分析，做深度的觀察。

分析「讀者投書」版的策略有二，(1)場域形式論述：也就是針對讀者投書版面的空間做一結構性的分析，援引的理論有 Saussure 的符號學以及文獻探討中的觀點進行分析 (2)語句差異論述：進行的方式則是從量化研究登錄的樣本資料，抽取論述字數超一千字的樣本抽取觀察，詳細閱讀每一則投書內容的特性，並比較資本較低者之間可能存在的差異。上述兩者的討論都將融入 Bourdieu 所提到的「場域、慣習以及資本」的觀點，分析讀者投書、文化資本與社會權力的關係。

肆、資料分析

一、定量分析——假設檢定

文化資本的分類中，本研究以中度文化資本為判斷文化資本較高與較低的分野，因此高度與中高度文化資本為「文化資本較高者」，中度、中低以及低度文化資本為「文化資本較低者」，「其他」的部份則不列入判讀的數據中。

在聯合、中國以及自由三份報中，從民國九十二年的一到三月共抽出 393 則樣本 ($N=393$)，樣本分布在三報的比例分別為聯合報 (30.8 %, $N=121$)、中國時報 (41.2 %, $N=162$)、自由時報 (28 %, $N=110$)。

(一) 讀者投書版是文化資本較高者的言論廣場

經由卡方配合度檢定，檢定文化資本程度各類別的比例是否為某一特定比例，在期望次數大於等於 5 的情況下 ($Fe=65.5$)，卡方值為 455.718，在 $\alpha=0.005$ $df=6$ 的情況下，其值大於臨界值 18.5475，($P<.000 ***$)，各類別間具有顯著的差異性也就是說文化資本程度類別之間分配的比例並不平均。

整體而言，在所有的被刊登的投書中，文化資本較高的投書者的言

論，比較受到媒體守門人的青睞。從表二中可以發現，在高度文化資本與中高度文化資本間又有顯著的差異，高度文化資本佔樣本總數的百分之五十強（52.9%），而中高度文化資本者出現的比例次數則為百分之二十左右（22.4%），文化資本較低者被刊登的次數更是少，加起來的比例才不過百分之十六左右（16.3%）。

表二：投書者之制度性文化資本層級分配次數表

文化資本程度	次數/則	百分比%
不能判斷	33	8.4
低	2	0.5
中低	3	0.8
中	59	15.0
中高	88	22.4
高	208	52.9
總計	393	100.0

從上述可得知，假設一：文化資本較高的投書者被媒體刊登的次數與文化資本較低的投書者有顯著差異，假設成立。

（二）文化資本較高者以論述政治、教育、國際議題為大宗

從表三中可以發現政治（N=95）、教育文化（N=53）與國際（N=34）三大主題，是這段期間投書中的大宗，而文化資本較高的投書者在這三大主題中，論述的比例又相當的高；反觀文化資本較低者，即沒有顯著的文化、象徵資本而又能夠參與論述者，其投書多集中在社會問題的主題，與文化資本較高者相較（N=11）下，比例相當接近。

由上述和表三交叉分析觀察可得知，文化資本較高的投書者在投書中所論述的主題與文化資本較低的投書者所論述的主題相比較，會有明顯不同。

表三：論述主題與制度性文化資本層級次數交叉表

主題	制度性文化資本層級						
	無法判斷	低度	中低度	中度	中高度	高度	總和
政治	8			7	21	59	95
軍事					1	1	2
經濟				2	1	4	7
國際	3			2	2	27	34
商業	1			3	1	5	10
中國				1	1	12	14
教育文化	4			6	17	26	53
體育	3				1	4	8
娛樂、影視				2		2	4
社會問題		2	2	6	6	5	21
司法	1				3	11	15
交通	3			4	6	7	20
政府與公家事務				6	7	8	21
農林漁牧			1	1	1	1	4
勞工事務				1		1	2
生態	2			5		9	16
醫療	2			3	2	12	19
人情趣味、弱勢關懷、特殊個案	3			6	11	5	25
媒體批評	2			2	4	3	11
其他	1			2	3	6	12
總和	33	2	3	59	88	208	393

*由於部份細格期望值少於五，所以在此處不適合使用卡方檢定，因此只標記各數。

(三) 文化資本較高者論述空間較大

利用比較平均數的方法將文化資本較高者與文化資本較低者論述的字數空間做比較（表四），結果從資料中發現：文化資本較高者論述的字數平均而言分別為 1124.33 字（高度）以及 560.48 字（中高度），而文化資本較低者的論述字數平均而言分別為 492.27（中度）、474.67（中低度）、514.5（低度），很明顯地，文化資本較低者所論述的空間較小，而文化資本較高者的論述空間較大，然而中高度文化資本者與文化資本較低者比較起來，是沒有太大的差異的，而高度文化資本者（教授、副教授、有頭銜者等）則佔了相當的論述的空間。

表四：制度性文化資本層級與論述字數平均數交叉表

制度性文化資本層級	平均數	則數	標準差
無法判斷	633.30	33	453.75
低	514.50	2	133.64
中低	474.67	3	84.72
中	492.27	59	238.21
中高	560.48	88	309.32
高	1124.33	208	511.74
總和	853.89	393	518.08

從上述可知，文化資本較高的投書者與文化資本較低的投書者所論述的字數，平均而言，有顯著差異。

二、論述分析

文化資本的概念只使用數字上的分析，並不是相當合適，因此在論述分析的部分將討論投書版面「空間」符號的結構所造成隱性的象徵，以說明投書者自身已擁有的社會空間位置（文化以及象徵資本）在媒體

中表現的意涵。

（一）場域結構論述：「名」、「職業」與「頭銜」

投書版面整體而言，每篇投書文章所佔的空間有三類符碼單位所組成，(1)標題、(2)投書者身份以及(3)本文。三者如系譜軸般地在版面空間中藉著語言來替換，由於語言連接社會系統中所分類的概念，因此三各區塊藉由文字的陳述再現了不同的意涵，一般而言，新聞報導也同樣有這三類符碼單位來結構成一篇報導，但最不同的地方，在於這個場域是「投書版」——媒介近用的實踐，因此投書者「身份」再現的意涵特別值得探究。

「再現」有兩各重要的部分，第一，在「再現」的類別中，其符號在社會系統中的意義，第二，則是其意義所構連的社會意義(Hall, 1997)。因此在身份的再現類別中，我們可以分「名」、「職業」與「頭銜」三個部分討論。

1. 名

「名」是一個生物作為社會實體呈現中最基礎的元素，「名」指涉一個生物體，當這個生物體用了「名」，他在這社會中就有了位置，他將可以意識到他的主體性，藉由體認這個「名」符號的聲音形象，來連接社會中的主體存在(Berger, 1991；黃新生譯，1992)。

讀者投書者的姓名絕大多數是呈現全名的，只有少部分的人會使用藝名、綽號等非真實的姓名，而編輯不將真實姓名呈現的主要原因，也都是因為尊重投書者本身並不想以真實姓名透露的意願，亦或是投書者已經以此名在社會中遊走。不論用真實姓名、藝名、綽號等等，投書版中完全不可能出現沒有「名」的投書者，因此「名」成為投書版組成的一個基本單位。

對於一個讀者而言，在投書版看見姓名的標示，似乎是相當習以為常的事，而也似乎認為這是一種負責的表現，而不加以懷疑。在我們日

常生活中，姓名的呈現本身，已經為我們意識「人我差異」的開始，也使我們對於姓名背後所連接的社會關係更清楚，像是「姓」的部分特別明顯，是一種家與族的關係脈絡，如果仔細區分，還可以從姓名中找到符號本身指涉的家族期望與主體意義。

姓名所指涉的個人在其社會關係體系中相當重要，為其自身保留一個位置，並藉由實際的溝通行動，使其在社會脈絡中更具有獨特性。然而，在一個沒有表情、行動去辨認主體的投書版面中，文字論述是唯一的可以認識其主體的中介，可以藉由認知理解其論述，了解其在某特定議題上的態度與感受。

不過姓名實在太模糊了，我們在生活中就相當習慣要知道這個人的社會位置，除了姓名外，社會位置是辨別你我差異重要的認知系統，所以在讀者投書場域中姓名絕不可能單獨出現，姓名永遠伴隨他的社會位置—「職業」、「頭銜」的出現。

2. 職業與頭銜

身份總是那麼具有魔力地將我們思考的意識帶入人與人之間的想像關係（Schutz, 1962；盧嵐蘭譯，1992），我們藉由這樣的想像關係來區辨一個人的屬性，這個人的屬性和他的言談，將在我們的想像關係中樹立一定的位置。

在投書版面中表現身份有兩種方式：「職業」、「頭銜」。以「職業」來表示時，透露出投書者在「經濟」上的差異，而「頭銜」則除了表現投書者的職業屬性外，也隱含了其在實體社會中的「地位」—來表示其在社會組織中的法律政治差異（合法性地位的權力源）（Turner, 1988；慧民與王星譯，1991），像是一個公益團體的執行長，他的執行長地位就是特定組織體系下法律政治所建構出來的差異。

讀者投書版面藉由文字交換來達成媒體神聖的任務，對媒體而言，在這個版面裡，他們擁有與其他版面一樣的編輯職能，這是一種新聞自由的表現，所以他們有權力挑選他們認為重要且具有價值的投書，而這

個投書者如果其身份與論述主題具有高度的關係，那麼媒體守門人「有可能」就會與其交換，交換彼此的「影響力」，也就是說，投書者藉影響力較大的媒體肯定，強化自身在社會中論述的行動地位與論述目標，而媒體也藉由標明投書者在社會中的象徵地位，來說明自身的權威性與可靠性，通常社會中具有高度制度性文化資本者，如具有高學歷文憑的教授、政府或組織賦予頭銜的立法委員、某基金會執行長等，擁有較高的交換條件，所以一般而言，若論及某些媒體認為較專業的主題時，像是本次研究中發現的政治、教育文化以及國際主題，身份將可能成為「排除條件」的因素。

例一：

「身份：中華經研院研究員——主題：移緩濟急 節省沒有經濟效益的國防、外交浪費 千萬別再擴大舉債」（聯合報 2003.01.05）

像是經濟研究院研究員的頭銜，說明了此投書者背後所連接的社會體系，就是中華經濟研究院，而他的職業就是一個研究員，若只是標記研究員的話，其給人的印象是模糊的，其連接的體系是模糊的，我們不知道他是那方面的研究員，而他從經濟面向論國防外交的問題，將會使我們對其相信程度產生信心危機。

例二：

「身份：中國文化大學美國研究所所長、大陸研究所教授——主題：以退為進的胡錦濤接班」（中國時報 2003.03.10）

「身份：中山大學美國中心主任——主題：美國調整中共政策不必然犧牲台灣」（自由時報 2003.01.10）

同樣的，文化大學美國研究所所長、大陸研究所教授這是一個非常具有象徵性的頭銜——「多重位置的呈現」。此人的職業是教授，但是

他卻具有研究美國與大陸兩方機構的關係體系，當其論述大陸問題的時候，若我們對其頭銜進行進一步的想像時，其論述的資格似乎具有非常強的代表性，也就是說，假如有一位美國研究所研究生，或是大陸研究所研究生，在同一投書時間與場域上與教授進行論述競爭，我們很難說兩位研究生的論述視域一定會比教授強，如果不談論述視域的問題，假使兩位研究生的觀點都與教授觀點有相同處，我們也不難想像教授似乎比較有代表性，因為他一人能表現出兩人的觀點，而在實體社會位置上，兩位研究生的地位並未受到社會儀式的洗禮，讓其研究生身份在社會實體有其固定的位置（學生是一個暫時性的職業）。

上述兩個例子主要是說明，身份類別中「職業」與「頭銜」的再現，可能會成為排除的因素（表五）。

表五：身份再現系統與辨識關係表

關係/身份	名	職業	頭銜
社會位置	人際之間的識別	社會階級的識別	制度性組織識別
聲望位置	×（無法識別）	呈現主觀的社會聲望	意識到個人背後的所屬的支持體系位置
權力位置	×（無法識別）	×（無法識別）	構連社會實體位置

（本研究自行整理）

而當比較不同報紙對於相同議題投書時，不同報紙的編輯政策除了在投書者內容上有所選擇外，其相同點則是：「都會加強投書者頭銜的標記」，像是同樣是大陸議題，那麼不同的報紙會將論述力較強的投書者納入報紙的論述體系中，於是投書者之間在版面中的競爭延伸到社會實體中的競爭，不管論述內容差異為何，不同報紙目前會試著將「部分」投書者的「頭銜」標記的清清楚楚，使得投書版面中，充滿了與社會

體系的想像關係，當想像關係充斥時，論述本身似乎不是那麼重要了，因為任何論述都只是其投書者背後連接體系的複合產物。

(二) 差異比較：資本高低差異的表現

本研究在差異比較部分，選擇的投書是來自於量化研究的樣本資料，從其論述的結構來看文化資本較低者（中度、中低度與低度）與文化資本較高者（中高與高度者的）之間的差異。由於是以比較的方法，因此不代表說一定如此，只是比較下發現的差異現象而已。

在差異論述中主要談論的問題是：(1)文化資本較低者的論述為何在「社會問題」上比較能產生其「價值」？其中的論述型態有何特點？(2)媒體將論壇的版面大多賦予給社會中的菁英份子或是社會中具有象徵資本的人物，除了其陳述的內容與主題符合其認為的「時效性」外，具有高度文化資本者的論述為何在政治、教育文化以及國際主題的論述上有其「價值」？

1. 「真實經驗」：象徵資本較低者的論述機會

文化資本較低者，由於其現階段所在的社會位置很可能與某些特定議題有緊密的關係（生活工作週遭的經驗），因此在某些特定主題上的身份，其象徵性總是比較強的，而「頭銜」、「職業」本身就非特別重要了。

社會地位象徵的替代品，總是來自於那投書者「確信為真實的經驗」，而當論述主題內容與親身經歷、故事相結合時，其亦可做為交換的籌碼，但其中潛藏的也可能是與編輯立場相同的價值。「親身故事」就是資本較低者的進入投書場域的條件，當然愈配合最近發生的事愈好，像是：

例一：政府推動搶救失業的方案

「身份：家管—內容：我撥打特為求職者開放的免付費電話，第一次碰到電話忙線，正等著電腦語音告知「請稍待

」的訊息，沒想到耳邊卻傳來一個「請改撥 xxx 號碼」的訊息……」（聯合報 2003.01.10）

例二：內政部推動三個月犯罪零成長

「身份：家庭主婦——內容：根據經驗法則，報警根本多此一舉，往往只有花錢，才能消災。有次筆者親人愛車失竊，報案警方愛理不理，後來透過關切，勉強約他去做筆錄，但最後承辦員警卻告訴他，「他們警員的車被竊，也是花錢才要回來的」，真是諷刺到了極點！」（中國時報 2003.02.20）

上述例子只能說明身份象徵是有「替代品」存在，但這並不能說明文化資本較低者「一定能」藉由這種方式進入場域，畢竟論述相同主題時，文化資本較低者之間也是會有競爭存在的，而資本較高者亦會使用這種分享自身經驗的策略。

2. 「第三者證言」：擴大論述篇幅

投書版所呈現的投書，必須經過媒體守門人的篩選與修飾，因此另外一種可能的慣習就是：投書者的投書言說符合守門人肯定的言說語句形式。

媒體守門人大多為高學歷份子，因此在其肯定的言說語句裡，通常潛藏了這方面的因子，論述的越婉轉越不要帶有任何情緒越好，而且陳述的句子要多些比較、陳述面向多元等，這些論述的委婉表達都有可能成為有利於投書者進入場域後，增加論述的篇幅。

此一方面也許不必然受身份影響，但文化資本高者「較諳」媒體的此種論述基調，而本研究認為其亦是影響其論述空間大小的因素之一。本研究將論述字數超過一千字的樣本抽取觀察，發現其言說善用「第三者」言說進行論述活動：

一則評論宗教文化的投書這樣寫著：

「許多研究顯示，近年來美國各宗教教派中，最盛行的

是所謂的福音教派……。日前，紐約時報專欄作家 Nicholas Kristof 就撰文指出，媒體界以及知識菁英階層，對於這股福音教派的潮流認識太少。尤其這些掌握美國輿論的人，多半都只是美國東北部的知識菁英……」（中國時報 2003.03.20）

另一則對於健保批評的文章這樣寫：

「……董氏基金會也發表的最新調查：民眾對健保的滿意度下滑，健保雙漲似不為多數民眾認同。執政當局實有必要重新審視、全面檢討當前健保政策的得失與優先次序。……學理上，廣義的部分負擔包括民眾自負全額的健保不給付項目。」（聯合報 2003.03.05）

在有限的評論文中，「研究」與「調查」等第三者證言從本文脈絡中抽離後就已經有所差異，這裡指的差異是指言說活動被移植或引用時，若脫離所處的脈絡關係時，其意義可能就不一樣（安原良，1998），而研究、調查或某某人所證言的言語，使得文章內除了主觀的論述外，又將社會體系的象徵秩序再現，像是研究、調查等經常是科學社群間使用的詞彙，而一般人對於研究、調查等第三者證言的「真實程度」並不會習慣性地去查證，而評論文又不能像學術論文一般，刊載每一個第三者證言的資料出處，若大家也習慣地去使用投書者所引用的證言，那麼無形將這種證言的效力在社會實體中擴大；此外，當第三者證言的身份清楚地顯現時，那麼又如上述討論的身份象徵一般，不管這第三者是否具有強大的影響力，其又將社會實體的關係體系再現並帶入到意見的表達中。

善用第三者證言的方式，使媒體守門人認為其知識與見聞「足以給予」相當的篇幅陳述並未「刪除」，儘管我們讀者不能確定這些第三者證言是否為真，但再緊密的敘述語句結構中，第三者證言的方式進入了委婉表達⁽⁶⁾的形式。此外，論述者也能說「故事」：不只是說「自己

的」故事，而且說「他人的」故事。

一個反戰的投書這樣寫著：

「車臣戰爭製造無數的難民，三十萬居民目前只剩下八千人。流離失所的難民大批住在聯合國提供的帳篷。很多小孩子半夜裡會哭醒，大人百思不解，後來發現這些小孩子只有一個願望，他們要在地上看到地下室，因為戰爭爆發以後，他們的家裡有地下室，就因為有地下室，他們才逃過了災難」（聯合報 2003.02.25）

然而，大多數已刊登的投書在論述語句上，都已經經過「編輯」而表現出理性論述的型態，但是本研究仍然試圖從中找尋「隱性留下的痕跡」。關於文化資本較高與較低者之間的差異論述，本研究所探討並非「絕對的」現象，而是這些在樣本中，「差異者」之間的現象，而這些都是值得繼續觀察討論的。

基於上述的分析與討論，本研究認為，論述若沒有強烈的象徵亦即其身份，其進入媒體提供之公共領域的機會就小很多，也就是說，如果有著「同樣觀點」、「同樣論述語句型態」的投書一併交到媒體守門人的手中，而守門人也認為非登不可的話，那麼投書者在社會中的象徵性地位，將可能成為其選擇與排除的關鍵因素。然而具體的「誰」被刊登並非本研究討論的問題，而是這些原本鼓勵一般民眾投稿論述的版面，為何會去再現「頭銜」這樣的符號，再現這群「有頭銜的誰」可能的問題是什麼？

伍、討論與建議

一、研究結果

前一部份以量的分析描繪投書版面文化資本呈現輪廓，並回答了本

研究提問的三個假設問題，結果如下：

1. 文化資本越高，越有機會近用讀者投書版。
2. 擁有較高文化資本的投書者論述較專業的主題，像是政治、國際、教育文化等主題；而文化資本較低者，多論述自身經驗的問題，像是社會問題之類的主題。
3. 文化資本較高者比文化資本較低者擁有較大的論述空間。

在論述分析方面，則以場域中識別投書者的三項元素包括「名」、「職業」以及「頭銜」加以分析其再現於投書版後的意涵，並比較樣本中文化資本高低者之間的論述差異，本研究歸納以下兩點：

1. 投書版中再現「職業」隱約透露了投書者社會實體中經濟上的差異，而再現「頭銜」則是扣連社會實體中的地位，藉由媒體刊登後，無形中與媒體相互交換論述的象徵價值。
2. 主觀經驗陳述是文化資本較低者進入論述場域的機會，但是在充滿競爭性的場域中，仍然充滿變數；而文化資本較高者，在論述的表現上，除了主觀經驗、論點的陳述較婉轉、多面向外，編輯保留其引述「第三者證言」以及敘述「他人故事」的機會，也是其論述空間較大的原因。

二、討論



本研究旨在反思「媒介近用」的現況，藉分析報紙投書版面中，投書者的文化資本的生態，反省並論述較理想之近用型態。

然而在計量的實證研究上，按投書版上所呈現的單一職業與頭銜，來對其文化資本做一「操作性定義」，實在不能深入地呈現投書者其文化資本在社會體系中真正的型態，像是作家龍應台與一個博士生相比較，在計量的過程中，會將龍應台歸類到中度文化資本者，而博士生會被歸類到高度文化資本者。本研究認為，由於龍應台在還沒回去作為知名作家前，已經在社會體系中享有極高的文化以及社會資本，因此對於這方面的考量，不是實證研究能夠全然說明的，不過就研究目的而言，計

量的實證研究的確可以呈現研究期間的「狀態」，因此在研究的後半部分輔以論述分析，將這種較細微且不易察覺的問題作討論，以下有幾點反省、討論與建議。

（一）是讀者？還是閱聽人？

在社會責任觀念下，目前報紙所開設的讀者投書中的「讀者」，我們應視為公民或公眾，不應是閱聽人，閱聽人是不能與報紙真正互動的（徐佳士，1973），所以我們不能將讀者視為一個集合體，就因為讀者是互不相連而未聚集的，所以讀者很有可能是社會的弱勢者（指擁有較少或主宰控制社會的權力，其接受教育、追求成功或財富與個人幸福的機會，相較有限）（Schaefer, 1984；張錦華，1997）。報紙若要與讀者積極地產生互動，那麼最基本的應該是讓「弱勢的」且以「個人」為單位，給予近用的機會。

公共領域中多元論述的特質為近用媒介的理想型態，然而由於文化資本的不同，會使得近用媒介的類群多偏於文化資本較高者，且其論述的空間亦較大，論述主題也與其社會中真實地位相近。讀者投書的出現被視為「媒介近用」的具體實踐。若媒介近用的精神源於對於社會責任的論點，那麼讀者投書版面也必然是對於社會大眾的一份責任版面，從來自各方的投書裡我們可以看到不同的觀點，甚至是異於報社立場的言論，而且也開放給大眾，對於有錯誤或被扭曲的報導給予更正，但很顯然地，讀者投書只能做到一部份。

（二）標示頭銜與職業是再現社會體系的象徵集團？

本研究以 Bourdieu 的文化資本角度切入來看，讀者投書中的讀者大多具有高度的文化資本與其社會的象徵地位。具有高度制度性文化資本的教授、副教授等高學歷份子，乃是知識界的菁英，其論述多元具有說服力，往往可以包含許多民眾的論述，甚至是連媒體都想不到的論述，而本研究又將社會中其他具有制度性文化資本特質的「頭銜」（某基

金會執行長、立法委員等）納入考量，也就是將其在社會中的象徵資本帶入進入讀者投書場域裡行動的文化資本總額，正如 Bourdieu 認為資本是可以相互作用交換的。文化資本較高的人較文化資本較低者有較多的近用機會，儘管讀者投書中我們看到的是「個人」讀者，但從文化資本的角度來看，被刊登的機會仍集中在善與使用語言、在社會中具有某種文化資本與象徵地位的「個人」，這些「個人」應被視為菁英份子所分散的團體，儘管他們的聯繫表現上不是如此的緊密而且時有意見上的衝突，但對於媒體而言，他們本身的象徵性都是為強化媒體自身象徵資本的元素，而媒體的菁英性格造就了其與其他菁英緊密互動的依賴性。

（三）身份的象徵性影響了言論的空間嗎？

在論述主題上，主題的近用性也相當不平等。在本研究抽樣的期間，論述最多的是「政治主題」，其次是「教育文化」，再來是「國際主題」，這方面的論述亦多為文化資本較高者所擅長論述的，而這也與報紙的版次很類似，像是政治方面的議題，總是在報紙頭版後的前面幾版，而這些版面已經是菁英人物所近用的空間。

然而這也顯示趨向專業化的社會，每一個主題都有其專業的論述空間，而每一個投書者的「職業」、「頭銜」再現背後，其「論述」皆有其龐雜之政治經濟象徵體系介入，像是國家教育授與肯定的學歷與地位、因民選而授與職能的立法委員、私人專業組織制度下的執行長等，這些象徵的身份都讓其論述某些議題時更具有權威性。反觀，文化資本較低者的論述集中在社會問題，這也突顯文化資本較低的類群，在這類主題上比較受到媒體守門人的青睞，而其運用自身或週遭遭遇的故事，也能吸引守門人的注意，這些文化資本較低人不代表沒有機會論述其他主題，而是必須在這政治經濟制度給予合法化之象徵遊戲中，找到那「適合」論述的位置。

此外，我們並不能忽略媒體本身的文化資本！媒體所組成的份子本身就是專業領域有限的個人，這個專業卻有限的團隊，如報導新聞的記

者、守門的編輯等，其如何能判定專業論述是否正確（僅就投書內容中所引用的事證而言），在有限的時間內如何去查證投書？媒體在這方面想必不能完滿。古人有云：三人成市虎，意即若有三個人說市中有老虎，即使事實上沒有，但大家都會相信，因此媒體不論是刊登投書或是報導新聞，查證的工作對於專業媒體而言是相當重要的。

（四）肯定投書版的精神？還是要堅持投書版的形式？

本研究並不否認讀者投書提供報紙與讀者交流的正向功能，有時給予被媒體曲解的個人或組織一個辯解與糾正的機會，但不能否認的是：讀者投書的版面在某些議題上越來越少「弱勢」且以「個人」為單位的發聲空間了。也許某些菁英能代表「弱勢」的個人發言，但是這樣的現象，鼓勵的是菁英份子而非「弱勢」個人。

本研究懷疑的是目前投書版面的表現形式，充滿了社會地位的象徵，儘管標示職業與頭銜能確切地反映投書者的身份，但是反應這身份的用意為何呢？投書本身若重視的是言論本身的價值，認為其能帶給大多數讀者的啟發，那麼我們為什麼需要那麼清楚「那個人」的社會背景？另外，投書者是弱勢團體的發言人，那麼我們就真正能相信他的代表性嗎？

「投書版」的設置有其理想性的目的與功能，然而本研究所論述的是「隱性的」問題，這種隱性的問題是牽涉複雜的社會機制—象徵體系的再現，近用媒介如果因為版面有限，不能達到公平競爭與近用的理想，那麼標記「頭銜」會是一個可以改進反省的空間，畢竟言論本身若具價值，那麼標記「頭銜」的必要性必須慎重考量，如此才不會無形地向人們暗示社會中「有價言論」的象徵體系。

三、研究限制與建議

由於本研究並未實際將三家報社所有的投書與刊登的投書做比較，因此所有投書者的文化資本地位分配不得而知，這是本研究的限制之

一；而 Bourdieu 認為資本間具有相互轉換的特性，本研究大膽地以台灣社會中的階層做為投書者文化資本的分類依據，但在學理上可能會有不同的解釋與觀點，產生適用性的疑慮，此乃研究限制之二；然而投書版編輯室在運作時，是否還考慮到黨派、意識形態、投書者是否是因為受到不公平待遇而投書等諸多因素，本研究並無法全盤納入考量，只單就文化資本與其象徵性來進行研究論述，而此乃研究限制之三。

回到研究最初的問題意識來看，研究的結果並沒有讓我們對於投書版面失望，只是有些問題是可以討論的。投書的理想型態若能實踐「參與者與議題的開放性」，那麼表現上就不能忽視「言論價值」的平等，現今投書似乎對於參與者以及議題秉持的開放性，然而標示「頭銜」，就如本研究所分析的，那「言論價值」似乎會有所不平等。

投書版面數十年來如一日，其他版面紛紛擴張之餘，投書版似乎並沒有被擴張，而也未被學術界繼續討論，但本研究認為，唯有不斷被討論與反省，才能有進步。討論與反省並非否認過往的知識份子在這塊領域上經營的成果，而是去論述存在現象中，那不易為人所察覺的「縫隙」及其可能的影響。

若全觀目前現在傳媒介的生態，大部分報紙還算是難得的堅持者，但危機主要是來自於許多薩伊德眼中「職業的知識份子」或葛蘭西口中「有機的知識份子」，紛紛地組織起來，成群結隊地走向大眾媒體，不論是資金的或政治的，以求在大眾媒介中的地位，鞏固或增加自己的閱聽眾，而抱持社會責任的媒介越來越少，最終就怕在政治經濟的脅迫下，將失守道德的戰場。

本次選擇研究讀者投書版面是由於傳播學者們對於這個版面的推崇與肯定，相信它是社會責任的具體實踐，因此想藉此研究進行回顧與反省。但本研究未顧慮到報紙中增開的其他軟性可近用的版面，像是家庭、藝文等這些比較屬於文化實踐層面的議題，或許在這各面向上，能去觀察「日常生活」中的文化品味與氣息是如何在這些編輯版面呈現，並深入探討因近用所呈現的文化氛圍與權力聯繫。

最後，本研究建議對於媒體反思的研究要持續下去，媒體的功能性研究不能偏重於產業面向，媒介近用與社會責任的議題更需要重視。這個意識概念雖然推行已久，但是媒體這方面的功能並不彰顯。或許在基於自由競爭市場的理由下，傳播研究必須面對這個事實，但是媒體的權力來自於民，人民有權近用、監督媒體。只要對媒介近用與社會責任相關的研究做下去，相信媒體會在這方面會表現更多的努力，而一般大眾也在漸漸認識媒體與自身的關係下，產生主動參與媒介近用的意識，加入主動監督的行列。這方面的研究希望從報紙、廣播到電視，使各種媒體的自律、公共性、社會責任，藉由不斷的反思，醞釀行動的動力。



智慧藏

註 釋

- (1) 這裡所指的「缺乏關心」是媒體在眾多熱門題材相互比較並選擇後的結果，現今新聞媒體報導名人或消費新聞等熱門題材的量遠遠大過第三部門的組織議題，反觀第三部門組織之間在議題建構的時間與能力（專職以及專業）也並非相當強的，並且第三部門之間的議題也要競爭，並具有新聞的價值（鄧宗聖，2003）。
- (2) 媒體的非廣告傳播有四項好處，1.增加曝光率以提高認知、2.提高親合力與印象、3.提昇對於議題的專業形象、4.不需要支付費用，甚至有報酬可拿。投稿與投書本身其實就是一種媒體的非廣告傳播，非廣告傳播就是一種傳播權(communication right)，也就是一種接近或使用媒介的權力(access to the media)，撇開角色不談，任何人都有這樣的權力（鄭自隆，1992）。
- (3) 國內學者葉啓政、鄒川雄提出「身心狀態」的概念來說明 *habitus* 的觀念，「身心狀態」是行動者長期所形成的穩定且持續的「慣性狀態」，而不是一時或短暫的情境因素所造成的「心理狀態」，「慣性狀態」指的是行動者不自覺或半自覺地養成習慣化或常規化的心態與行為，在日常生活中，會不加思索且視為理所當然地在每個「當下」或「此刻」的身心狀態中展現，渾然一體不可分割（鄒川雄，1995：8-9）。
- (4) 本研究以 1-3 月為單位的原因有二：(1)量化研究本身旨在對一各特定現象進行輪廓的描繪，甚至推論其他母體，然而本研究主要旨趣在於批判與反省現象，因此基於「初探」的理由，選擇一季作為資料蒐集範圍，針對這一季的現象，來討論研究問題；(2)由於過去並無人做過相關研究，因此在文化資本與讀者投書的現象探討上，概念化到操作化的過程本身就需要充實與改進，並且希望能藉此次研究，有機會與對此議題有興趣的人充分討論，並不強烈企圖一定要證成假設為真並廣泛推論，純粹以現象學的觀點出發，各種方法協

助研究進行「積極的描述」，是對於投書版另一種角度的觀察，希望從現象中留有討論與改進的空間。

- (5) 過去並沒有針對台灣環境下的文化資本分類文獻提供參考，基於研究旨趣，本研究以文獻檢閱的精神去做分類，因此將有頭銜者皆歸類在高度文化資本。關於分類的思維過程在此詳述：

「頭銜」本身並非只反應社會位置，而是其象徵性，一種對於議題的象徵性，那是社會中對於這份頭銜的感知，即使標記的頭銜自身與主題無關，但是媒體本身就是一種使言論更有價值的場域（人民皆有言論自由，但是大眾媒體能夠讓言論廣泛快速的讓多數不特定的人接收，在意義上，其言論影響力相對比較大），言論在媒體的意義上，其價值不完全與憲法的言論自由相等同，他更有一種有影響力價值的層次，許多策略性近用媒介的人，像是立委候選人，不就是希望以非廣告的方式宣達他的政治理念嗎？！而這種頭銜的標記，在鄭自隆 1992 年出版《競選文宣策略：廣告、傳播與政治行銷》的文章內還說明：「姓名職稱不明顯....，對於候選人的傳播效果有限」，而今卻越來越多標記完整頭銜的現象，從另外角度來看不就是成為免費廣告的場域，另外一方面，揣測編輯潛意識的心理，無形中也是替報紙本身的形象與聲望加分（報業與外在實體組織已藉由完整的頭銜標註，而相連成一個想像的權力體系）。我在操作的部分其實是要批判這樣的現象，因此將標記頭銜的部分皆納入高度文化資本，但量化本身有其問題性，因此我在論述分析的部分進行補強與說明。

蔡淑玲與瞿海源（1989）指出，「職業」聲望是象徵性的權力與特權，讀者投書有將職業的部分標記上去，反應投書者在社會中受人「敬重」的結構性不平等分配，而在社會互動的脈絡中，聲望層級的意義是尊敬比自己優越者、接受與自己平等者以及輕視不如自己的人。本人參考文獻並試圖將職業階級與文化資本高低類目結合時，困思許久，主要的原因是在於職業如何在聲望上歸類，社會

學家彼此間也都有差異，像是瞿海源在演藝明星的聲望分類上與黃光國、張曉春等人所做出的結果就有差異，瞿海源所得到的結果是演藝人員的名聲高於農民等，而黃光國等人就做出相反的結果，由於研究時間點不同（使用量表相同，等級相關係數 0.78），可見聲望會隨著時間有所改變，而主觀聲望在團體之間的一致性相當高，不過仍有一些較具有爭議的職業，在不同屬性的社會團體評價上有所分歧，像是軍警人員、家庭主婦等（蔡淑玲與瞿海源，1989）。

儘管有過去社會學者提供的量表做參考，但「學生」本身內部的分類就相當具有爭議性，本研究參考的資料並未對學生這份職業的細部分類（學生層級、不同的科學社群等）有交代，然而參照本身的研究目的來看，制度性文化資本本身就有與未來社會位置的轉換很有關係，因此在不考慮學科社群、社群內部其他變項的前提下，我們社會普遍將學生這各職業內的特殊階級是依照博士、碩士、學士、高中職、國中、國小這樣的教育階梯排列，而制度性文化資本強調的是社會對於這些層級聲望的排列，因此將博士生安排在最高度文化資本（畢業後有轉換助理教授的可能性），碩士生與大學生由於國內數量有漸多的趨勢，在職業收入上的差異也縮小，因此將其劃分在高度的部分，但是未來在社會位置的轉換上可能沒有那麼明確（經濟資本與社會資本的交互作用），的確是本研究的問題，但就研究定位為初探的性質上，本研究在一般的社會觀念上試圖去達到表面的效度。

若將作家龍應台、校長與博士生相比較似乎在感覺上不太合理，但就如上述所說，聲望會隨時間有所差異之外，不同屬性的社會團體對於不同職業上會有不同的聲望程度，而在本研究中「學生」又是比較具有爭議性的團體（暫時的職業），學生內的階層如果與其他職業相互比較下的確會有爭議性，但回到理論面向來看，投書版面所能表現的是一個社會位置，但這個人可能在實體的社會中具有多種位置（特別是已經長期變化累積聲望的人），而本研究的確

不能將這種轉換性與交互作用性一併考量，因此只能說本研究表現的是理論與讀者投書交互作用的現象，這也是使用計量的缺點。

- (6) 「委婉表達法」，典型地表達出修辭學和邏輯學原則的語言運用，藉由避免直接和赤裸地表達意義，可以把一句話說成千百句，又可以把千百句說成一句，為了達成權力競爭的目的，用各種語言技巧，克制、說服、挑逗、矇騙別人等等，同時盡可能表現自己的威力和影響，在語言交換市場裡，各種「論談」(discourse)製造者和傳播者，為了在語言交換中得勝，因此不斷設法「說得更好一點」、「表達更好一點」、「講得委婉動聽一點」（轉引自高宣揚，2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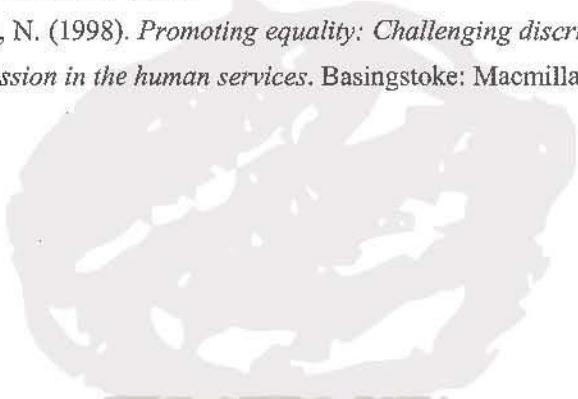
參考書目

- 中華民國新聞評議會（1988）。《讀者投書：接近使用權的實踐》。台北：中華民國新聞評議會。
- 中華民國新聞評議會（1994）。《媒體如何經營公眾論壇園地》。台北：中華民國新聞評議會。
- 王石番（1999）。《傳播內容分析法》。台北：幼獅。
- 王逸舟譯（1994）。《權力菁英》。台北：桂冠。（原書 Mills, C. W. [1956]. *The power elit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石芳瑜等譯（2000）。《公關聖經：公關理論、實務全書》。台北：城邦（原書 Lesly, P. (Ed.). [1998]. *Lesly's handbook of public relations and communications* (5th ed. Eng). U.S.A.: Contemporary Books.）
- 朱傳譽（1984）。《中國民意與新聞自由發展史》。台北：正中。
- 呂傑華（1991）。〈我國報紙讀者投書板投書行為研究〉，《報學》，8：83-88。
- 李茂政譯（1985）。《新聞傳播事業的基本問題：美國學者丹尼斯和墨里爾的大辯論》。台北：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原書 Dennis, E. E. [1984]. *Basic issues in mass communication-a debate*. New York: London: Macmillan; Collier Macmillan.）
- 周天瑞（1978）。〈報紙應面對讀者的批評〉，《綜合月刊》，116：28-31。
- 林子儀（1993）。《言論自由與新聞自由》。台北：月旦。
- 林秀麗、林庭瑤與洪惠芬譯（2003）。《最新社會學理論的觀點》。台北：韋伯。（原書 Cuff, E. C., Sharrock, W. W., & Francis D. W. [1998]. *Perspectives in sociology* (4th ed.).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 林雅萍（1993）。《讀者投書與報社立場關聯性研究：以總統選舉方式為例》。銘傳管理學院大眾傳播研究所。
- 洪志明（2002）。《警政菁英對警政議題取向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行政警察研究所碩士論文。
- 英漢大眾傳播辭典編輯委員會編著（1983）。《英漢大眾傳播辭典》。台北市新聞記者公會。

- 孫清山與黃毅志（1997）。〈台灣階級結構：流動表與網絡表的分析〉，《90年代的台灣社會：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研究系列二（上）》（張笠雲、呂玉瑕與王甫昌編），62-101。台北：中研院社研所籌備處。
- 孫智綺譯（2002）。《布赫迪厄：社會學的第一課》。台北：麥田。（原書 Bonnewitz, P. [1997]. *Premières leçons sur la sociologie de Pierre Bourdieu*. Paris: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 徐佳士（1973）。〈「讀者」的「需」與「要」〉，《新聞學報》，3：21。
- 馬驥伸（1985）。〈從新聞處理探討報紙的社會責任與回饋讀者〉，《報學》，7：8-11。
- 高天擎（1983）。〈建立報紙與讀者的共識：多元化社會中的新聞品質與讀者品味〉，《聯合月刊》，29：8-9。
- 高宣揚（2002）。《布爾迪厄》。台北：生智。
- 張錦華（1997）。《公共領域、多文化主義與傳播研究》。台北：正中。
- 陳世敏（1989）。〈讀者投書：接近使用權的實踐〉，《新聞學研究》，41：25-46。
- 陳彥至（2003）。《論大眾傳播自由他律之可能：以美國傳播法制中之「公平原則」為中心》。台北大學法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新生（1987）。《媒介批評》。台北：五南。
- 黃新生譯（1992）。《媒介分析方法》。台北：遠流。（原書 Berger, A. A. [1991]. *Media analysis techniques*. Newbury Park: Sage.）
- 鄒川雄（1995）。《拿捏分寸與陽奉陰違：一個傳統中國社會行事邏輯的初步探索》。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 廖仁義譯（1989）。《哈伯碼斯》。台北：桂冠。（原書 Pusey, M. [1987]. *Jürgen Habermas*. Chichester [West Sussex]: Ellis Horwood.）
- 趙登美（1988）。《我國報紙讀者投書版守門過程及內容之分析：報紙符號真實與客觀真實的比較》。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
- 慧民與王星譯（1991）。《地位》。台北：桂冠。（原書 Turner, B. S. [1988]. *Status*. Philadelphia: Open University Press.）
- 潘順邦譯（1995）。《大眾媒介與社會》。台北：風雲論壇。（原書 Hiebert, R. E., Donald, F. U., & Thomas, W. B. [1991]. *Mass media VI: An introduction to modern communication*. New York: Longman.）

- 蔡淑玲與瞿海源（1989）。〈主客觀職業量表的初步建構〉，《台灣社會現象的分析》，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叢刊（25），477-516。
- 鄭自隆（1992）。《競選文宣策略：廣告、傳播與政治行銷》。台北：遠流。
- 鄭自隆與莊克人計劃主持（2003）。《2003年4月電視新聞節目定期觀察報告》。台北：廣電基金。
- 鄧宗聖（2003）。《非營利組織專職公關與非專職公關對媒體設定議題之差異研究》。第十一屆廣告公關研討會研究生論文組壁報論文。
- 盧嵐蘭譯（1992）。《舒茲論文集》。台北：桂冠。（原書 Schutz, A. [1962]. *Collected Papers, Vol. 1: The problem of social reality.* Hague: Martinus Nijhoff.）
- 蕭新煌（2002）。《台灣社會文化典範的轉移》。台北：立緒。
- 魏均與劉昌德譯（2001）。《有權無責：英國的報紙與廣電媒體》。台北：國立編譯館。（原書 Curran, J. [1997]. *Power without responsibility: The press and broadcasting in Britain* (5th Ed.).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 羅文輝（2004）。〈選擇可信度：1992 及 2002 年報紙與電視新聞可信度的比較研究〉，《新聞學研究》，80：1-50。
- 蘇衛與林文政（1996）。《讀者對報紙評價的研究》。台北：新聞編輯人協會。
- Andersen, N. (2003). *Discursive analytical strategies: Understanding Foucault, Koselleck, Laclau, Luhmann.* Bristol, UK: The Policy Press.
- Bourdieu, P. & Passeron, J. C. (1990). *Reproduction in education, society, and culture.* London: Sage.
- Bourdieu, P. (1993). *The field of cultural production: Essays on art and literatur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Dahlgren, P. (1995). The public sphere as historical narrative. In D. McQuail (Ed.), *McQuail's reader in mass communication theory* (pp.195-200). London: Sage.
- Habermas, J. (1984).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Habermas, J. (1992). *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An inquiry into a category of bourgeois societ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Hall, S. (1993). Encoding, decoding. In S. During (Ed.), *The cultural studies reader* (pp.90-103).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Hall, S. (1997). The work of representation. *Representation: Cultural representation and signifying practice* (pp. 15-29). London: Sage.
- Lee, R. M. (2000). *Unobtrusive methods in social research*. Buckingham: Open University Press.
- Thompson, N. (1998). *Promoting equality: Challenging discrimination and oppression in the human services*. Basingstoke: Macmillan.



智慧藏

Who Gains Access to The Media? A Study of Contribution to Opinion Page in Terms of Cultural Capital

Tzong-Sheng Deng*

Abstract

The present study aims to examine who gains access to opinion page in the newspaper in terms of Bourdieu's concept of cultural capital. This study found that elites, compared to the ordinary people, are more likely to gain more access to the opinion page. In addition, the newspaper tends to highlight the title and profession of contributors, which articulate status and power, whereby symbolic violence may find its way into opinion page and may furthermore reduce the public's incentive to access the media. As a public good the media should strive to insure public access to the media. The public should be aware of the fact that the media is part of the public sphere and take an active role to access the media.

Keywords: access to media, social responsibility, culture capital, public sphere

* Tzong-Sheng Deng is MA student of the Department of Communication, Management, Nan hua University, Taiwan.